

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拓展公司在建设工程类项目的招投标业务，拟修改公司营业范围并相应修订《公司章程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三条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为： 承包与其实力、规模、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，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；煤炭批发经营；危险化学品批发（具体项目按许可证所列经营）；乳制品（含婴幼儿配方乳粉）的批发与零售；II类、III类医疗器械（不含植入类产品、体外诊断试剂及塑形角膜接触镜）；实业投资，国内贸易，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、房产租赁、商品的网上销售，网上购物平台的建设、化妆品销售；初级农产品销售、散装食品（含冷藏冷冻食品）、预包装食品（含冷藏冷冻食品）销售。	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为： 承包与其实力、规模、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，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；煤炭批发经营；危险化学品批发（具体项目按许可证所列经营）；乳制品（含婴幼儿配方乳粉）的批发与零售；II类、III类医疗器械（不含植入类产品、体外诊断试剂及塑形角膜接触镜）；实业投资，国内贸易，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、房产租赁、商品的网上销售，网上购物平台的建设、化妆品销售；初级农产品销售、散装食品（含冷藏冷冻食品）、预包装食品（含冷藏冷冻食品）销售；<u>国内外工程项目招标代理。</u>

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3 日